

施罗德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施罗德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变更为路博迈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施罗德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施罗德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6]1241 号文准予变更注册为路博迈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并已于 2026 年 5 月 26 日至 2026 年 6 月 21 日期间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日期为 2026 年 6 月 22 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施罗德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管理人并变更注册为路博迈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的议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 2026 年 6 月 22 日起生效。

根据业务实际交接情况与相关安排，自 2026 年 7 月 6 日起，施罗德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正式变更为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施罗德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正式变更为路博迈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路博迈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施罗德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日起失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产品变更信息

（一）产品基本信息

变更前产品信息	变更后产品信息
施罗德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路博迈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代码 020042）	A 类（代码 020042）
C 类（代码 020043）	C 类（代码 020043）

（二）法律文件主要修改内容

《施罗德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具体修订内容，已在 2026 年 5 月 22 日发布的《施罗德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施罗

德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附件中详细披露。

投资者欲了解变更注册后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网站（www.nbchina.com）查询路博迈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二、变更注册后的基金合同生效安排

1、自 2026 年 7 月 6 日起，施罗德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正式变更为路博迈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路博迈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施罗德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日起失效。自该日起，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开始正式管理路博迈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路博迈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网站（www.nbchina.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可登录查阅。

2、自《路博迈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施罗德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将根据相关安排结转为路博迈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结转后的各类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连续计算。

3、关于路博迈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安排，将由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4、《施罗德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前的基金管理人责任由施罗德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承担，《路博迈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管理人责任由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承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施罗德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9-209-588 或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75-5888 咨询。

特此公告。

施罗德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6 日